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光大嘉宝”）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上午以“现场+视频+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在嘉宝大厦（上海市嘉定区依玛路333弄1-6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明翱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

（一）《同意陈乃蔚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等相关职务》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提名张光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独立董事后担任有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2-057号公告。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瑞诗房地产对外融资的议案》

瑞诗房地产开发（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诗公司”）系公司并表企业光控安石-上海一号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控上海一号私募基金”）之下属企业上海安功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持有、运营、管理光大安石中心项目。光控上海一号私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光控安石（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满足光大安石中心项目运营、管理的资金需求，瑞诗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72 亿元的范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主要用于置换存量贷款，借款利率为不超过 4.6%/年，借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上述融资具体金额及期限等以之后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在不突破股东大会批准的融资条件下，瑞诗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多次融资替换。本次融资事项旨在保障瑞诗公司运营管理所需的资金，有利于光大安石中心项目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本结构，有利于项目持续稳定运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对公司向参股公司重庆维碚提供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2-058 号公告。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对公司及光大安石向并表的朝天门项目提供的财务资助进行债务结构调整并展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2-059 号公告。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2-060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